



港佳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5)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分比變動 %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營業額 (百萬港元)	775.0	431.0	79.8
毛利 (百萬港元)	76.0	42.3	79.7
經營溢利 (百萬港元)	16.8	6.1	175.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6.3	2.3	173.9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0.476	0.228	10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百萬港元)	252.3	138.8	81.8
銀行貸款 (百萬港元)	63.8	76.0	(16.1)
流動比率 (附註:1)	1.86	1.54	20.8
資本負債比率 (%) (附註:2)	16.5	88.0	(81.3)

附註:

1. 流動比率 (倍數) 乃按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進行計算。
2. 資本負債比率 (%) 乃按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進行計算。

港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775,044	431,037
銷售成本		(699,072)	(388,730)
毛利		75,972	42,307
其他收入	3	102,556	74,046
確認收購產生之負商譽		-	10,1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573)	(26,253)
行政開支		(120,130)	(82,802)
其他經營開支		-	(1,916)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	700
出售共同控制機構虧損		-	(10,121)
經營溢利	4	16,825	6,082
財務費用	5	(8,592)	(5,457)
非經營收入		-	2,013
非經營開支		-	(2,714)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33	(76)
所得稅	6	(1,916)	2,391
年內溢利		6,317	2,315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330	2,316
少數股東權益		(13)	(1)
		6,317	2,315
股息	7	-	-
每股盈利	8		
— 基本		0.476港仙	0.228港仙
— 攤薄		0.473港仙	0.223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7,866	38,314
租賃土地款		905	2,027
投資物業		-	13,200
無形資產		55,664	58,0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12	2,112
商譽		13,493	13,493
應收合營夥伴款項		2,928	2,928
可供出售投資		3,534	3,534
		106,502	133,624
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款		23	44
按公平價值以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29,773	13,907
存貨		68,774	57,992
其他應收賬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186,448	122,525
應收貸款及利息		64,350	61,659
應收稅項		567	-
已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372	26,5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2,288	138,847
		608,595	421,561
流動負債			
應付稅項		1,236	85
應付貿易賬項	9	167,860	142,13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94,439	55,061
短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63,830	76,000
		327,365	273,282
流動資產淨值		281,230	148,2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7,732	281,903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	(91,521)
資產淨值		387,732	190,382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9,590	101,588
儲備		218,432	79,071
		<hr/>	<hr/>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78,022	180,659
少數股東權益		9,710	9,723
		<hr/>	<hr/>
權益總額		387,732	190,382
		<hr/> <hr/>	<hr/> <hr/>

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一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b)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可供銷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以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及可換股票據乃按公平價值計算。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要求，於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實施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之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假設乃按在既定情況下可合理地相信，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判斷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有關估計及假設須不斷檢討。若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於修訂期確認；倘若修訂同時影響本期及未來會計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詮釋，而此等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詮釋是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內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的。

該等發展對於財務報表中所呈報之年度適用的會計政策沒有重大轉變。但是，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經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資本披露」之修訂，若干額外之披露如下：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跟按照以往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的資料披露要求比較，財務報表中包括有關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之重要性及性質及該等工具所引致之風險程度等的加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引入額外披露要求，以提供有關資本程度及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分類、確認及計量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均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有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並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截至刊發此等財務報表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而在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亦尚未採納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現正評估有關修訂、新訂準則及新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所產生的影響。暫時總括而言，採納該等修訂、新訂準則及新詮釋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此外，以下發展或會導致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新披露或修訂披露：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 利益資產的限制、最少注資 規定及其互相影響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買賣證券及物業投資」及「連鎖超級市場業務」業務劃分之表現分析如下：

	買賣證券及物業投資		連鎖超級市場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分類收入：						
營業額	108,756	38,624	666,288	392,413	775,044	431,037
其他收入	13,524	20,997	89,032	53,042	102,556	74,039
總額	122,280	59,621	755,320	445,455	877,600	505,076
分類業績	1,676	4,333	15,149	341	16,825	4,674
出售以下公司之 收益／(虧損)：						
－共同控制機構					－	(10,121)
－附屬公司					－	7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	700
確認收購之負商譽					－	10,121
經營溢利					16,825	5,381
財務費用					(8,592)	(5,457)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33	(76)
所得稅					(1,916)	2,391
年內溢利					6,317	2,315

	買賣證券及物業投資		連鎖超級市場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54,647	262,458	358,338	290,615	712,985	553,073
聯營公司權益	2,112	2,112	-	-	2,112	2,112
資產總值	<u>356,759</u>	<u>264,570</u>	<u>358,338</u>	<u>290,615</u>	<u>715,097</u>	<u>555,185</u>
分類負債	<u>(3,337)</u>	<u>(98,698)</u>	<u>(324,028)</u>	<u>(266,105)</u>	<u>(327,365)</u>	<u>(364,803)</u>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機器及設備 之折舊	539	435	15,003	10,106	15,542	10,541
土地租賃款之攤銷	23	44	-	-	23	44
無形資產之攤銷	2,352	784	-	-	2,352	784
於收益表確認之 減值虧損	-	1,815	-	-	-	1,815
其他非現金開支：						
資本開支						
— 透過收購						
附屬公司	-	4	-	18,900	-	18,904
— 其他	1,524	9	3,377	4,866	4,901	4,875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u>-</u>	<u>700</u>	<u>-</u>	<u>-</u>	<u>-</u>	<u>700</u>

b) 地區分類

計算本集團地區分類時，收入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

	香港		中國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營業額	<u>108,756</u>	<u>38,624</u>	<u>666,288</u>	<u>392,413</u>	<u>775,044</u>	<u>431,037</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259,148</u>	<u>234,110</u>	<u>455,949</u>	<u>321,075</u>	<u>715,097</u>	<u>555,185</u>
資本開支						
— 透過收購						
附屬公司	-	4	-	18,900	-	18,904
— 其他	1,524	-	3,377	4,875	4,901	4,875

3.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年內已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銷售貨品發票淨值、連鎖超級市場業務、買賣證券以及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之總額。

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來自下列業務：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連鎖超級市場業務	666,288	392,413
銷售買賣證券	108,724	38,44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32	176
	<u>775,044</u>	<u>431,037</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605	4,237
貸款利息收入	2,691	6,265
	<u>8,296</u>	<u>10,502</u>
並非於損益中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8,296	10,502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	7
出售期權之收益	1,686	476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06	847
撥回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	2,519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3,493	6,897
政付補貼	999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撥回	334	-
匯兌收益淨額	2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溢利	985	37
出租商舖之租金收入總額	16,589	11,393
來自供應商之宣傳及上架收入	65,396	39,949
其他	4,548	1,419
	<u>102,556</u>	<u>74,046</u>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折舊	15,542	10,541
租賃土地款攤銷	23	44
無形資產攤銷	2,352	784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33,666	21,894
核數師酬金	1,216	918
撇銷壞賬	-	1,815
滙兌(收益)／虧損淨值	(24)	-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5,370	25,90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07	666
遣散費付款	-	1,739
股本報酬支出	1,342	-
	37,719	28,314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	(700)
物業、機器及設備撇銷	1,487	1,711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3,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1,000港元)	(13)	(22)
財務資產公平價值改變之未變現虧損	3,175	9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985)	(37)
	<u> </u>	<u> </u>

5.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	5,521	2,961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3,071	2,496
	<u> </u>	<u> </u>
並非於損益中按公平值列賬之利息開支總額	8,592	5,457
	<u> </u>	<u> </u>

6. 所得稅

a) 於綜合收益表之稅項指：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年內稅項撥備	421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1,49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391)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	<u>1,916</u>	<u>(2,391)</u>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收益表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8,233</u>	<u>(76)</u>
以有關稅務司法權區之虧損適用		
之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之假設稅項	2,930	(424)
毋須課稅之收入	(874)	(1,016)
不可扣稅之支出	1,470	1,555
動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636)	(1,817)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1,105	1,65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391)
暫時差額撥回	(79)	52
稅項支出／(抵免)	<u>1,916</u>	<u>(2,391)</u>

香港以外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現有法律、慣例及詮釋按當時之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主席令第63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法例之實施細則。在新法例及實施細則下，附屬公司之稅率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33%調低至25%。遞延稅項結餘已作調整，以反映預計將應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各期間之稅率。

b)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稅項指：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承前結轉結餘	(85)	(2,369)
本年度撥備		
— 香港利得稅	(421)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9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391
已付稅項	1,337	—
匯兌調整	(5)	(107)
	<u> </u>	<u> </u>
承前轉結結餘	<u><u>(669)</u></u>	<u><u>(85)</u></u>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終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8. 每股盈利

- i) 本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6,33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31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329,614,939股(二零零六年:1,015,877,336股)計算。
- ii) 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所佔本年度溢利淨額6,330,000港元,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按無償代價視作行使或兌換所有購股權為普通股時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6,330</u>	<u>2,316</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29,614,939</u>	1,015,877,336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購股權	<u>8,171,750</u>	<u>22,228,296</u>
	<u>1,337,786,689</u>	<u>1,038,105,632</u>

9. 應付貿易賬項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償還之賬項之賬齡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u>80,062</u>	62,138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u>87,798</u>	<u>79,998</u>
	<u>167,860</u>	<u>142,136</u>

10. 其他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並由本公司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將刊載於致股東之年報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零售業務，包括超級市場連鎖店、金融證券投資及房地產業務。

營業額及純利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775,04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31,037,000港元），較上年增加79.8%。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經濟穩步增長。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6,33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316,000港元），較上年增加173.3%。年內每股盈利為0.476港仙（二零零六年：0.228港仙）。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分別佔營業額之5.4%及15.5%，而去年分別為6.1%及19.2%。

融資成本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之融資成本約為8,59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457,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分佔華聯吉買盛融資成本增加。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約為106,502,000港元。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約27,866,000港元、商譽約13,493,000港元、無形資產約55,664,000港元。本集團於同日之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252,288,000港元、存貨約68,774,000港元、其他應收賬項、訂金及預付款項約186,448,000港元、有價證券約29,773,000港元及貸款及應收利息約64,350,000港元。本集團於同日之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項約167,860,000港元、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約94,439,000港元及銀行借貸約63,830,000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86。年內，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本公司290,625,000股普通股，導致資本負債比率（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下降至16.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總額約為63,830,000港元，均為人民幣固定利率短期貸款。

通過股份配售籌集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及七月，本集團通過先舊後新分別配售130,000,000股股份予Keywise Greater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及86,000,000股股份予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籌集到約83,000,000港元之款項淨額。上述所有籌資活動均為本公司提供現時及未來之資金來源，對本公司之發展實屬必要。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252,288,000港元，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其業務之不斷運作及開發所需。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因經營中產生之索償而涉及若干法律訴訟。然而，預期該等訴訟概不會單獨或總體上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儘管二零零七年人民幣升值，但對本集團經營之影響甚微。年內，本集團之經營或流動資金並無遇到任何因貨幣匯率波動所引致之重大困難或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進行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外匯風險及需要，並在必要時安排對沖工具。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及香港共僱用約5,000名全職僱員。年內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7,719,000港元。本集團按個別僱員之職責、工作範圍、經驗及表現訂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並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此外，本集團亦酌情提供津貼及表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以及購股權。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KPI (BVI) Retai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佳樂國際有限公司（華聯吉買盛20%股本權益之登記擁有人）全部已發行股份。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股東刊發有關收購事項之通函內。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本集團出售位於香港跑馬地樂活道6號比華利山B座16樓B1室及4號停車場車位119號，代價為14,280,000港元。

業務回顧

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在上海及鄰近省份經營一家特大超市連鎖店華聯吉買盛。目前在上海大約有170間特大超市。競爭激烈，而消費者需求越來越複雜。消費者不再僅僅關注價格水平，而是關注產品質量、商店環境及個人喜好。通過改善服務及店面裝修以建立獨特之零售連鎖店形象，通過增加更時尚及更高檔之產品以增加商品種類，均對華聯吉買盛之發展實屬重要。華聯吉買盛提供一系列商品，包括品牌產品及自有標籤產品，令客戶物有所值。

從二零零六年開始，華聯吉買盛採取一項三年計劃以改良其商店。商店經過全方位設計，完成外觀煥然一新，為購物者提供一種現代化之購物氣氛。上述舉措令一家全新裝修商店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錄得20%之增長。利用聯華OK會員卡會員的購買力，本公司與目前的業務夥伴聯華集團結成戰略聯盟。年內，使用聯華OK會員卡及吉買盛會員卡之消費支出佔總營業額約2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聯吉買盛擁有18間門店。一間位於瀋陽之門店已關閉。華聯吉買盛之門店數目將逐步增加（主要在上海），以進一步擴大在該市之市場覆蓋率，並增加議價能力。最近頒佈之勞動法無疑已導致員工成本上升。我們將在員工個人培訓發展及改善薪酬機制方面投放更多資源，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沒有員工之熱情、辛勤工作及忠誠，華聯吉買盛是不可能取得成功的。

未來展望及前景

雖然本集團相信中國零售業之競爭仍然激烈，但普通消費者之總體購買力正迅速增強。中國經濟繁榮及零售業不斷發展會產生大量商機。利用在中國多年經營業務所獲得之經驗及智慧，本集團已鋪設牢固基礎，以成為中國領先之零售商之一。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嚴格之成本控制及更精確之預算以改善財務狀況。預計華聯吉買盛之盈利能力將逐步增強。未來數年，本集團將致力提高總體經營效率，並投入更多資源於大陸消費市場。二零零八年將是機會與挑戰並存之一年。本集團將盡力確保提高市場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於保持並提升股東價值及投資者信心日趨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A.4.2及B.1.1之偏離除外，偏離原因會於本報告相關段落中作出解釋。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加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張小林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相信，賦予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可為本公司帶來穩健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有效及迅速規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並考慮是否有必要作出任何修改，包括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任何就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而委任之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曾國偉先生於年內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彼須於首次股東大會上退任，惟合資格重選連任。由於彼並未於首次股東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此項安排構成偏離守則第A.4.2條。

守則條文第B.1.1條訂明本公司須成立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尚未成立薪酬委員會，因本公司相信董事會在行內有豐富經驗，並有資格釐訂本公司員工（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整體負責建議及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薪酬待遇。董事會亦負責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可參與決定自身的薪酬。彼等之薪酬將參考個別人士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與情況而定。

董事會一般會舉行會議以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並決定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全年薪酬待遇。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供考慮。董事會將就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與薪酬待遇的建議諮詢本公司主席。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買賣公司證券之交易之標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一直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準則，並已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宜。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過戶。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大會，股東最遲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經本集團之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數額。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業務準則項下之保證工作，因此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資料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kpi.com.hk)刊載。二零零七年度年報亦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同時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全體股東年內給予大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港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小林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小林先生（主席）、陳旭明先生（副主席）及盧雲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進強先生、王健生先生及曾國偉先生。